**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**

**税务事项通知书**

襄税二稽通〔2024〕58号

襄阳益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纳税人识别号：91420682MA49EYPN9U）

**事由：**限期提供涉税资料。

**依据：**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六条“纳税人、扣缴义务人必须接受税务机关依法进行的税务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，不得拒绝、隐瞒。”

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七条“税务机关依法进行税务检查时，有权向有关单位和个人调查纳税人、扣缴义务人和其他当事人与纳税或者代扣代缴、代收代缴税款有关的情况，有关单位和个人有义务向税务机关如实提供有关资料及证明材料。”

**通知内容：**请你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前提供2021年1月至2023年12月期间的下列资料：

1.公司章程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财务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2.总账和各明细账簿以及记账凭证。

3.用于经营的收款账户银行流水以及用于经营的第三方收款账户流水。

4. 签订的收购合同或具有合同性质的协议、经营销售合同或协议。

5. 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具有合同性质的协议。

2024年6月7日